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IGH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3)

盈利預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管理層目前內部所得的資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盈利，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同期已審核綜合盈利將大幅增加。

董事會認為，預期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盈利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1. 於二零一七年中出售前子公司股份珠海光宇電池有限公司所得利潤約人民幣514,858,000元。出售內容詳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之公告。
2. 按會計標準，集團需要為其中一間聯營公司之淨應收款作出人民幣187,362,000元減值準備。

* 僅供識別

3. 如扣除上述2項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錄得的年度全面收入總額，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減幅將多於50%。減少原因主要由於出售珠海光宇電池有限公司，對集團盈利貢獻減少所至；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毛利率下跌；及同期的經常性開支未能同步減少。

由於本公司尚未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期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之管理賬目及目前已知資料作出之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作出。

承董事會命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宋殿權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宋殿權先生、羅明花女士、李克學先生、邢凱先生、張立明先生及劉興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高雲智博士及肖建敏先生。